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基金份额调整大额申购业务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16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QDII）		
基金主代码	0073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18 日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QDII）A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360	00736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	300,000.00

注：（1）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 007360，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 007361，A 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 007362，C 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 007363。

（2）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调整本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大额申购业务限制，由“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 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或 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 500 元”调整为：

1）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下同）本基金 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或 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 30 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 A 类人民币基

金份额或C类人民币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30万元（不含），则3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30万元（不含）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人民币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30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C类人民币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30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份额不超过3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

2）自2021年1月18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人民币基金份额或C类人民币基金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30万元。

3）自2021年1月18日起，如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人民币基金份额或C类人民币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30万元，本基金有权根据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则全部或部分拒绝以上份额的申请。

（3）本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赎回及美元现汇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照常办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6日